

大橋國小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內語文競賽~賽程表

負責人：教學組

| 項目   | 字音字形<br>(10分鐘)   | 作文<br>(90分鐘)   | 寫字<br>(50分鐘)  | 閩南語朗讀   | 國語朗讀   | 國語演說<br>(五年級)       |
|------|--|--|---|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五年級  | 12/2 (一)<br>9:00-9:10  | 12/2 (一)<br>9:40-11:10   | 12/2 (一)<br>13:30-14:20   | 12/3 (二)<br>8:30  | 12/4 (三)<br>8:30   | 12/5 (四)<br>8:10 抽題 |
| 四年級  | 12/2 (一)<br>9:00-9:10  | 12/2 (一)<br>9:40-11:10   | 12/2 (一)<br>13:30-14:20   | 12/3 (二)<br>10:30   | 12/4 (三)<br>10:30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地點   | 大辦公室   | 大辦公室   | 大辦公室  | 大辦公室  | 大辦公室   | 大辦公室                |
| 注意事項 | 1. 題卷上不得寫出班級和姓名。<br>2. 聽到監場人員喊「開始」口令時，始得翻閱試卷作答；監場人員喊「起立」口令後，應立即起立不得繼續書寫。 |  |   | 1. 未準時到場抽題者以棄權論。<br>2. 上台只報序號、篇目號與題目，不得報出姓名和班級。<br>3. 請穿著 <b>便服</b> 。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| 1. 使用原子筆(限藍、黑色)書寫，不得使用擦擦筆，塗改不計分。<br>2. 可攜帶全透明墊板。<br>3. 超過 5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。 | 1. 500 字稿紙當場發給，若稿紙不夠，請舉手向工作人員索取。<br>2. 不得用詩歌、韻文寫作。<br>3. 使用原子筆(限藍、黑色)書寫，寫錯可用修正帶塗改。<br>4. 參賽者不得攜帶字典、辭典。<br>5. 超過 10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。<br>6. 可攜帶全透明的墊板。 | 1. 有格宣紙當場發給，1 人以 1 張為限，開始比賽後不得要求換卷。<br>2. 比賽用紙下，除墊布外，不可墊置其他物品。<br>3. 以傳統毛筆書寫楷書(標楷體)，不得使用其它工具。<br>4. 超過 10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。<br>5. 賽後書法用具請自行帶回清洗(不使用大辦公室洗手台)。 | 1. 上台前 6 分鐘抽定題目，可自行準備字典，抽題後，題卷當場發給。<br>2. 在進行抽題前，參賽者得攜帶自己的題卷，但在抽題進入預備席後，一律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題卷進行比賽。<br>3. 8:34 請第一號抽題，每隔 3 分鐘請下一號抽題。<br>4. 3 分鐘響鈴即下台。<br>5. 8:40 比賽開始。 | 1. 上台前 30 分鐘抽題。<br>2. 8:10 由第一號抽題目，每隔 3 分鐘請下一號抽題。<br>3. 演說時間為 2.5~3.5 分鐘。<br>4. 2.5 分鐘響鈴第一次，3 分鐘響鈴第二次，3.5 分鐘響鈴第三次。<br>5. 超過或不足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一分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比賽時間 | 9:00~9:10  | 9:40~11:10   | 13:30-14:20   | (五)8:40<br>(四)10:30   | (五)8:40<br>(四)10:30  | (五)8:40             |